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条件，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572,040股，同意公司按照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97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

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条件，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16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54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中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3 年 11 月 28 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19.70 元/股，向 38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 39.43 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特此公告。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9 日